

传奇廿载，汨罗法院有支“带刺的娘子军”

◆湖南首个“民告官”案件的女子审判庭 ◆“五朵金花”曾经历众多惊心动魄



1993年汨罗法院女子行政审判庭诞生，4名女法官从右至左分别是周铁军、徐德元、黎海桃、何建昭，许燕是后来才加入进来。后面两位是当时法院的领导同事。

今日女报/凤凰网记者 章清清
通讯员 杨中书 巢焯 胥佳宁

给市长下传票，撤销人大的提议，
判决公安局不作为……法院干这些事情，
在今天看来无疑是相当平常的事。

但是，在三十多年前，这些事几乎
是不可能发生的。没有谁敢想象自己能
站在法庭要求行政机关低头认错。

谁也没有料到，一件叫做“行政诉讼（
俗称民告官）”的事会第一次出现在
汨罗江畔的汨罗县人民法院。中国内地
第一起行政诉讼案就这样诞生了，时间
是1986年。次年，中国内地第一个行政
审判庭就在该院正式成立，中国行政
审判“民告官”的历史由此拉开序幕。

然而，更让人意料不到的是，6年
多后，即1993年，这里又诞生了湖南
第一个“女子行政审判庭”。5名年轻
的女法官扛起了“民告官”的行政审判
大旗，走上了这个被很多人认为会影响
人际关系、影响仕途的岗位。她们审理
了很多当时看来非常艰难的案件。一
度，她们被老百姓称为“带刺的五朵金
花”……

今年6月2日，汨罗市人民法院行政
审判庭公开开庭，全国二十多家媒体
记者来到这里，聚焦我国“民告官”行政
审判制度走过的三十年历史。此时，很
多法律界人士以及当地上了年纪的老
百姓都想知道，当年那支有口皆碑的“
娘子军”如今可好？

近日，今日女报/凤凰网记者辗转找
到了昔日的“娘子军”。韶华易逝，
三十多年过去，当年的五朵金花已各自
走上了不同的人生道路，如今年龄最大
的已近花甲。作为“民告官”行政诉
讼司法建设的开拓者和见证者，她们曾
经历了怎样一个过程？她们有过怎样的
感想？

在全面建设法治中国的时代背景
下，让我们翻开这页并不久远的历史，
一起看看她们的故事。

“影响仕途的工作”，5个女人果断上岗

7月17日傍晚，夏日的一抹斜阳
照进了汨罗市人民法院立案庭的办
公室，掠过墙边一盆盆勃勃生机的绿
植，将白色的墙壁染上了一层暖色的
光影。墙上“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八
个大字显得格外艳丽。

听说要留个影，53岁的周铁军挽
了挽头发，特意选在“公正”两字下
站定。

她笑了一下说：“当年，就是这两
个字让我选择当了法官，所以我要站
在这两个字的底下。”

周铁军，就是当年汨罗法院设立
的湖南首个“女子行政审判庭”的庭
长，现任汨罗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市工
商联党组书记。

“6月2日那天，我受邀在法院参
加了媒体的集体采访。采访结束后，我
一个人走进法院立案庭办公室，在沙
发上躺了一下，然后眼泪就不自觉地下
来了。”周铁军在向今日女报/凤凰网
记者讲述这一幕时，她平复了好一阵情

绪才接着说：“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会流
泪，也不是因为激动，那种感觉很复
杂，回想起当年的那一幕幕，眼泪就
控制不住。”

1993年，汨罗法院陆续将4名年轻女
法官安排在了行政庭，她们分别是——
副院长徐德元、审判员何建昭、审判员黎
海桃、书记员许燕。加上庭长周铁军，女
子行政审判庭就这样诞生了。

为什么要组成这样一支娘子军队
伍？历经几代领导的更迭后，最初的
出发点可能也没人能完整地说清了。

不过，周铁军回忆，当年行政审判
庭因为专门接的是得罪职能部门的案
子，一些人尤其是男法官们为了自己
的政治前途着想，几乎没人愿意来。

这5位女法官，除了周铁军之前在
行政庭已工作两年外，其他4位都是刚
从别的法院调过来的。她们当时年龄
最大不过28岁，最小24岁。个个这么
年轻，让人刮目相看的是，这几位女性
在关键时刻表现出了超乎男人的担当

与果敢。

“都是二十出头，也没想什么，怀
着一腔激情和热血加入了行政庭。”
忆起往事，当年的书记员许燕说。

在此6年前——1986年，汨罗县人
民法院已诞生了全国第一个行政审判
庭。第一任行政审判庭庭长杨震保就
是周铁军的师傅，所以大家见证了这
个“全国第一”在当地发挥的作用。

同时，姐妹几个也看到了当时行
政审判制度的发展：

1988年9月5日，最高人民法院行
政审判庭正式运行，随后，行政审判
庭在全国各地法院相继成立。

1989年4月4日，《行政诉讼法》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中国真正确
立了有效的“民告官”制度。中国行政
审判进入法制化轨道，“民告官”案
件开始广泛进入公众视线……

也许正是这些法制建设的进步鼓
舞了大家，这支“娘子军”从成立之初
就有了让人眼前一亮的表现。

市委书记说：“我给你们当执行庭长吧”

汨罗县法院行政审判庭在这支
“娘子军”建立之前就办过几起“判
决行政机关败诉”的案子。

但让人没有想到的是，到了这支
娘子军手里，对于此类案件，她们执行
得更严，做法也更大胆。

周铁军回忆：有一年，市公安局
长有一个侄子跟人斗殴，将对方打伤
了。对方告到公安局，按说公安机关
应该按治安管理条例进行处罚，但
因为打人方和公安局长的关系，当时
的公安机关就没有作为，没对打人方
行使任何警告、拘留等处罚手段，后
来被打者向行政审判庭起诉公安局。行
政审判庭果断地判决公安局行政不
作为。“这应该是我们判处的首起行政
机关不作为的案件”。

当年的审判员黎海桃回忆，行政
机关的违法行为她们敢判，人大的提
案她们也敢判撤销。

黎海桃记得有一年，人大提案要
撤销街头的公用电话亭，但是遭到了
民众的反对。经过审议，她们认为人
大的提议确实不合理也不符合民意，
庭审后判决撤销。但随后人大又以另
外的方式重提这一提案，她们再审再
判撤销。

“当年那种为民请命、为民做主
的使命感很强烈啊！”黎海桃回忆起
来至今还有几分激情澎湃。

不过，更大的硬骨头还在后面。

1996年9月，因不服政府以“未
按时透环”为由扣押财产，汨罗县黄柏
镇新龙村妇女伏霞向法院提起诉讼。周
铁军受理了这起被视为“禁区”的计
划生育案，判决黄柏镇政府败诉，返



当年的庭长周
铁军，现在任
汨罗市委统
战部副部长、
市工商联党
组书记

还财产、赔偿损失。

然而，判决生效后，黄柏镇政府
拒不执行。

时任市委书记葛送培听取法院汇
报后幽默地说：“我就给你们当一次
执行庭长吧。”后来，他果然很严肃地
批评黄柏镇政府：“法院判决有法可
依，你们必须执行，不管理不理解！”

与之相似的还有一个案子。上世
纪90年代汨罗弼时镇一个农民因拒交
农业税，被当地政府搬空家里值钱
的所有电器、家具。这个农民一气之
下将镇政府告上行政审判庭。这个“
女子审判庭”很大胆地判决镇政府
败诉，要求立刻返还农民财产。“因
为乡镇政府没有侵占私人财产的权利。”

事后，这个农民对周铁军说：“我
打这个官司不为自己，我只想让那些
将权利肆意妄为的乡政府官员也明
白，天外之外还有青天，权利之上有
法律，而你们让我看到了这片青天。”

很快，周铁军和她的娘子军团是

“铁面无私包青天”的说法，由此
传出。

周铁军也承认，在当年司法环境
下，一桩桩败诉案件背后，都经历了
无法想象的压力和困难。

很多领导认为收到传票没面子，
不服气，对立性强，不愿意出庭应
诉。她们还有过因判了上级行政机
关败诉，法院院长被训话，她们接
着就挨骂的经历。包括周铁军本人
因为刚正不阿的办事作风得罪了人，
也因此在这个岗位“三起三落”，
作为庭长，她当年承受的压力和心
酸可以想象。

许燕说，某段时间，还有领导对
她们说，“你们少接一个行政案
子，就等于少给法院惹一些麻烦”。

但周铁军如今仍然不后悔当年的
每一个决定：“不管当年受了多少
委屈，至少我今天可以摸着良心说，
当年我没有违背良心违背司法公正
判决过任何一个案子，我觉得这就
值了。”

(下转 A05 版)